附件1

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人民政府2024年面向

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，现对本部门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：

本部门2024年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共计 3万元，其中：面向小微企业采购3万元，占100%。

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预留选项 | 面向中小企业  采购金额 | 合同链接 |
|  | (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） | (填写“采购项目整体预留”、“设置专门采购包”、“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”或者“要求合同分包”，除“采购项目全部预留”外，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） | (精确到万元) | (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，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） |
| 1 | A4复印纸采购 |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| 1 | https://zfcg.gxzf.gov.cn/luban/detail?parentId=66485&articleId=ann\_C4rXgOOHRebzyiNV9a6Ek9D5ndTMr3NGt5TILBJnhQo= |
| 2 | A4复印纸采购 |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| 1 | https://zfcg.gxzf.gov.cn/luban/detail?parentId=66485&articleId=ann\_OkFF441VBQK+TXErnYR+gtD5ndTMr3NGt5TILBJnhQo= |
| 3 | A4复印纸采购 |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| 1 | https://zfcg.gxzf.gov.cn/luban/detail?parentId=66485&articleId=ann\_cwwcfmagthlu5uBqv5Ml9ND5ndTMr3NGt5TILBJnhQo= |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：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5年1月24日